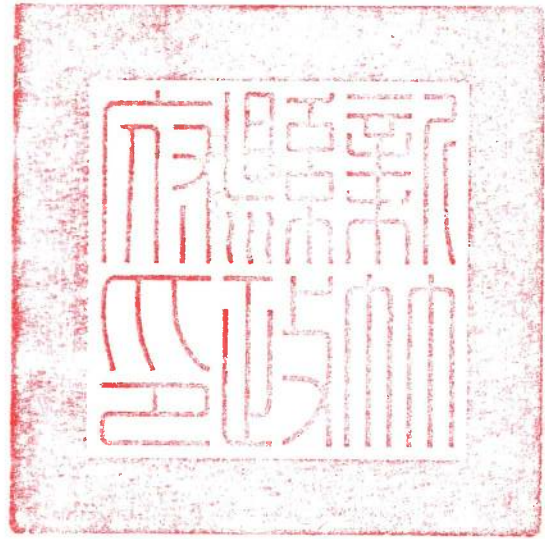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25210141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開展覽「變更高速公路新竹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、商業區、道路用地)(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增列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項目)細部計畫案」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暨同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日期：自民國112年2月6日起計34天。
- 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 - (一)新竹縣竹東鎮公所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。
 - (二)新竹縣都市計畫網：[\(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\)](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)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公展書圖」點選計畫案名。
 - (三)公開展覽說明會日期及地點：訂於民國112年2月16日(星期四)下午2時00分假本縣竹東鎮頭重社區活動中心一樓(新竹縣竹東鎮富榮街25號)舉辦說明會。
 - (四)任何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及地址向本府產業發展處提出。
 - (五)為因應嚴重特殊性傳染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參加會議應配戴口罩，如有發燒或咳嗽等不適症狀者，請勿參加

會議，相關資料屆時請至本縣都市計畫網
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
計畫公展書圖」點選本計畫案名查詢。

縣長楊文科

